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众合机电

股票代码：00092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一致行动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园一路 18 号浙大网新软件园 A 楼

邮编：310030

电话：0571-87950500

传真：0571-87988110

联系人：许克菲

信息披露义务人 2（一致行动人）：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杭州市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 4 号楼 24 层

邮编：310052

电话：0571-87750019

传真：0571-87965700

联系人：范璐宁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无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批准。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自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书后，一致行动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教育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155,552,100 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一致行动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教育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146,594,994 股，合计减持 4.996%。

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76260994 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 24.495%；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4934000 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 17.644%。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附 权益变动表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网新科技、成尚科技	指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众合机电、上市公司	指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	指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 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 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总股本	总股本为 311,338,108 股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史烈

设立日期：1994年1月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一路18号浙大网新软件园A楼1501室

注册资本：842,008,495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及网络系统、电子商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与电子工程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及产品的制造与销售；网络教育的投资开发；生物制药的投资开发；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开发。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外)；承接环境保护工程；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300001008072

税务登记证号码：330165143002679

主要股东情况：(截止2013.6.3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135,196,059	16.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9,915	0.63
严雅凤	3,700,000	0.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9,334	0.22
挪威中央银行	1,828,000	0.22
吴冰楠	1,741,400	0.21
王红青	1,555,600	0.19
何文钜	1,430,714	0.17
余伟	1,345,100	0.16
赵顺红	1,260,078	0.15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园一路18号浙大网新软件园A楼15层

邮政编码：310030

联系电话：0571-87950500

联系人： 许克菲

2、公司名称：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越明

设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 4 楼 B4124 室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440301102831717

税务登记证号码： 330100774130642

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	100%

通讯地址： 杭州市江汉路 1785 号双城国际 4 号楼 24 层

邮政编码： 310052

联系电话： 0571-87750019

联系人： 范璐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史烈	男	董事长	中国	杭州	无
陈健	男	董事、总经理	中国	杭州	无
许克菲	女	董事会秘书	中国	杭州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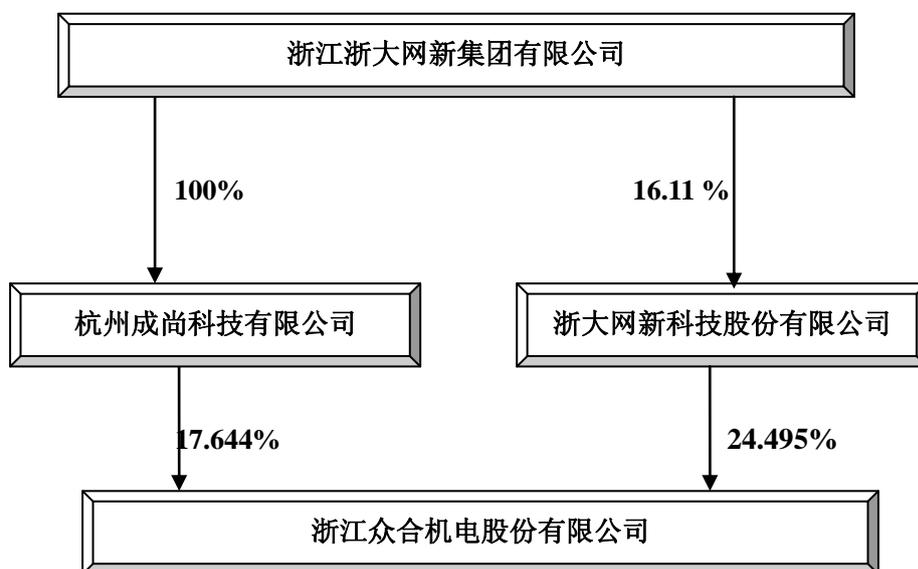
					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陈越明	女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中国	杭州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联合交易所	HK8106	网新兰德	75,243,200	22.94

除此之外，本公司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与信息披露人 2 之间的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持股目的

网新科技、成尚科技减持众合机电股份是基于公司自身的资金需求而作出的商业行为。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网新科技、成尚科技在未来 12 个月内视证券市场实际情况和自身资金需求等决定是否继续减持众合机电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自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书后，2013 年 7 月 23 日起，信息披露义务人网新科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

自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书后，2013 年 7 月 26 日起，信息披露义务人成尚科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依照《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众合机电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大网新持有众合机电 76260994 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 24.495%；成尚科技持有众合机电 54934000 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 17.644%。

三、权益变动的方式

1、(1) 自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书后，网新科技自 2013 年 7 月 23 日至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其持有的众合机电 4477106 股，期间每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	减持价格区间(元)	占众合机电总股本比例(%)
2013.7.23— 2013.7.26	集中竞价 交易	1298557	9.71— 10.30	0.417
2013.9.3—20 13.9.25	集中竞价 交易	3178549	10.01— 11.70	1.021
合计		4477106	—	1.438

2、(1) 自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书后，成尚科技自 2013 年 7 月 26 日至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其持有的众合机电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其持有

的众合机电股；期间每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价格 区间(元)	占众合机电总股本比例(%)
2013.7.26	大宗交易	150	9.50	0.482
2013.9.5— —2013.9.25	集中竞价交易	188	10.52— 11.68	0.603
2013.9.25	大宗交易	110	10.80	0.353
合计		448	—	1.438

2013年7月26日、2013年9月25日减持刊载于2013年7月27日、2013年9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临 2013-003、临 2013-038《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3、2011年3月1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一致行动人（浙江浙大网新教育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原先的5.52%减为5.11%，合计被动减少了0.41%。

4、2013年5月2日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一致行动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教育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原先的53.236%减为51.526%，合计被动减少了1.71%。

5、综上所述，网新科技、成尚科技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累计减少股份比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96%。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网新科技减持后至公告日止仍持有众合机电无限售条件股票76260994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24.495%；成尚科技减持后至公告日止仍持有众合机电无限售条件股票5493.4万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17.644%。

五、承诺事项

网新科技、成尚科技已履行完毕众合机电股权分置改革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的股票买卖情况外，网新科技、成尚科技在提交本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众合机电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前述披露事项外，网新科技、成尚科技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网新科技营业执照
- 二、成尚科技营业执照
- 三、网新科技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四、成尚科技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史烈 _____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陈越明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5日

附表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票简称	众合机电	股票代码	00092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三墩镇西园一路 18 号浙大网新软件园 A 楼 15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杭州成尚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注册地	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 4 楼 B4124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对境内、境 外其他上市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披露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占 上市公司已发行 股份比例	浙大网新持有众合机电 80,738,100 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 25.93%； 成尚科技持有众合机电股份 59,414,000 股。占众合机电现总股本的 19.08%。		
本次发生拥有权 益的股份变动的 数量及变动比例	1、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动数量 4476706 股；变动比例： 1.438 %； 2、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变动数量：448 万股；变动比例：1.438%；		

	<p>3、2011年3月17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一致行动人（浙江浙大网新教育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原先的5.52%减为5.11%，合计被动减少了0.41%。</p> <p>4、2013年5月2日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一致行动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浙大网新教育有限公司、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原先的53.236%减为51.526%，合计被动减少了1.71%。</p> <p>5、综上所述，网新科技、成尚科技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累计减少股份比例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96%。</p>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否 <input type="checkbox"/></p>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p>是 <input type="checkbox"/></p> <p>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不适用。</p>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	<p>是 <input type="checkbox"/></p> <p>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不适用。</p>

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 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